

证券代码:300813 证券简称:泰林生物 公告编号:2024-087
转债代码:123135 转债简称:泰林转债

浙江泰林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泰林转债”赎回实施的第九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泰林转债”赎回价格:101.15元/张(含当期应计利息,当期年利率为1.2%,且当期利息含税),扣税后的赎回价格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核准的价格为准。

2、赎回条件满足日:2024年11月21日

3、停止交易日:2024年12月10日

4、停止转股日:2024年12月13日

5、赎回登记日:2024年12月12日

6、赎回日:2024年12月13日

7、发行人资金到账日(到达中国结算账户):2024年12月18日

8、投资者赎回款到账日:2024年12月20日

9、赎回类别:全部赎回

10、最后一个交易日转债简称:Z林转债

11、本次赎回完成后,“泰林转债”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摘牌。债券持有人持有的“泰林转债”如存在被质押或被冻结的,建议在停止转股日前解除质押或冻结,以免出现因无法转股而被赎回的情形。

12、债券持有人若转股,需开通创业板交易权限。投资者不符合创业板股票适当性管理要求的,不能将所持“泰林转债”转换为股票,特提请投资者关注不能转股的风险。

13、风险提示:根据安排,截至2024年12月10日收市后仍未转股的“泰林转债”,将按照101.15元/张的价格强制赎回,因目前“泰林转债”二级市场价格与赎回价格存在较大差异,特别提醒“泰林转债”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

如果投资者未及时转股,可能面临损失,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浙江泰林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1月2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泰林转债”的议案》,公司股票价格自2024年11月1日至2024年11月21日期间,已满足在任意连续30个交易日中至少有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泰林转债”当期转股价格(16.40元/股)的130%(含130%,即21.32元/股),已满足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已触发公司《募集说明书》中的有条件赎回条款。结合当前市场及公司自身情况,经综合考虑,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同意公司行使“泰林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现将“泰林转债”赎回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上市情况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1]2258号同意注册,公司于2021年12月28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2,100,00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21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204,121,111.10元。发行方式采用向股权登记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发行人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以下简称“深交所”)系统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余额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情况

经深交所同意,公司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2年1月19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泰林转债”,债券代码为“123135”。

(三)可转债转股期限

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自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结束之日起(2022年1月4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止,即2022年7月4日至2027年12月27日。

(四)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泰林转债”初始转股价格为87.38元/股。

1、根据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于2022年5月实施了2021年度权益分派,“泰林转债”的转股价格由87.38元/股调整为54.43元/股,转股价格调整生效日期为2022年5月18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5月1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泰林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2)。

2、根据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于2023年5月实施了2022年度权益分派,“泰林转债”的转股价格由54.43元/股调整为41.64元/股,转股价格调整生效日期为2023年5月11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5月29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泰林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0)。

3、公司于2023年5月2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考核成就的议案》,同意为符合归属条件的81名激励对象办理553,862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归属事宜。根据《募集说明书》发行条款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债发行的规定,结合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情况,“泰林转债”的转股价格由41.64元/股调整为41.53元/股,转股价格调整生效日期为2023年6月2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5月3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泰林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7)。

4、公司于2023年10月1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3年11月6日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泰林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并于11月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泰林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根据《募集说明书》等相关条款的约定及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有权决定“泰林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为25.30元/股,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自2023年11月7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1月6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向下修正“泰林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1)。

5、公司于2024年2月1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24年3月11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泰林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并于3月1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泰林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根据《募集说明书》等相关条款的约定及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有权决定“泰林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为16.50元/股,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自2024年3月12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1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向下修正“泰林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8)。

6、根据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于2024年5月实施了2023年度权益分派,“泰林转债”的转股价格由16.50元/股调整为16.40元/股,转股价格调整生效日期为2024年5月27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18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泰林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8)。

股票代码:002727 股票简称:一心堂 公告编号:2024-155号

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一心便利连锁(云南)有限公司 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取得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1月2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对全资子公司一心便利连锁(云南)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人民币3,700万元对全资子公司一心便利连锁(云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一心便利”)进行增资,并同意一心便利就本次增资修改《公司章程》。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27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对全资子公司一心便利连锁(云南)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49号)。

近日,一心便利已完成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事项并取得由昆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批准的《营业执照》,具体内容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30100MA6Q9FPT85

名称:一心便利连锁(云南)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中国(云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昆明片区经开区出口加工区第三城映象欣城(国际银座)小区C-S7栋115、116号

法定代表人:阮国伟

注册资本:本币一亿元整

成立日期:2021年04月21日

营业期限:2021年04月21日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餐饮服务;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烟草制品零售;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食品销售;电子烟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证券代码:603728 证券简称:鸣志电器 公告编号:2024-054

上海鸣志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延期换届选举的 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鸣志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监事会的换届工作正在筹备过程中,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工作的延续性,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监事会的换届选举将适当延期进行,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也将相应顺延。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及全体董事、第四届监事会及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换届工作完成前,将继续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履行职责和义务。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延期换届不会对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产生影响,公司将积极推进董事会、监事会的换届工作,并及时履行相应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上海鸣志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2月5日

证券代码:603728 证券简称:鸣志电器 公告编号:2024-053

上海鸣志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前归还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鸣志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2月4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含8,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6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5)。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审批决策程序符合相关监管要求。

截至目前,公司已累计归还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8,000万元。至此,公司已将上述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没有相变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没有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或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

特此公告。

上海鸣志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2月5日

证券代码:600509 证券简称:天富能源 公告编号:2024-136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兵团发改委《关于暂缓新增 6×66万千瓦煤电配套新能源项目 建设有关工作的通知》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控股股东中新建电力有限公司转来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布的《关于暂缓新增6×66万千瓦煤电配套新能源项目建设有关工作的通知》,现将主要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通知主要内容

为响应国家双碳战略发展目标,对原核准在兵团第七师、第八师区域新增煤电项目,即:中新建电力集团有限公司所属锦龙6×66万千瓦煤电项目,天富4×66万千瓦煤电项目选址进行优化调整,为确保新能源项目可靠消纳,保持合理利用率,暂缓新增6×66万千瓦煤电配套新能源项目建设相关工作,待煤电项目选址及电网接入方案确定后,再行启动。

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优化调整选址拟建的6×66万千瓦煤电项目中,涉及公司新建4×66万千瓦煤电项目建设地址暂未确定,公司与之相关配套的新能源项目还处于规划前期。公司将根据4×66万千瓦煤电项目优化调整选址工作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4日

证券代码:600509 证券简称:天富能源 公告编号:2024-137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实施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新疆天富源燃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源燃气”)。

●本次担保金额:公司本次为全资子公司天源燃气提供担保12,000万元,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615,200万元,其中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为69,200万元(含本次担保)。

●本次担保事项是否有反担保:无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截至公告披露日,本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逾期的情形。

一、担保情况概述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和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2024年度新增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2024年度向所属全资子公司提供共计8亿元的担保,用于其生产经营及项目建设,其中:向天源燃气新增5亿元担保。此担保事项有效期限为自本议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审议2025年度新增为子公司提供担保计划之日止。截

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为天源燃气银行借款已提供担保20,000万元(含本次担保)。

根据上述股东大会决议,近日公司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石河子兵团分行(以下简称“农业发展银行”)签订了《保证合同》,为天源燃气向农业发展银行后续办理流动资金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金额为12,000万元。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新疆天富源燃气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新疆石河子开发区北一东路52小区2号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陈晨

注册资本:12,811万元

主要经营范围:许可项目:燃气经营;燃气汽车加气经营;成品油零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建设工程施工;建筑劳务分包;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烟草制品零售。

天源燃气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9月30日

</tbl_r